

中外名人小传·第9辑

朱自清小传

广东旅游出版社

美国三藩



中外名人小传·第9辑

朱自清小传

关山 编著

广东旅游出版社

粤新登字 08 号

责任编辑 邱江生

封面设计 章 雯

中外名人小传·第9辑

朱自清小传

关山 编著

广东旅游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州市中山一路 30 号之一 邮编: 510600)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二三二工厂印刷

787×1092 毫米 1/32 70 印张 1100 千字

1997 年 10 月第 1 版 1997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

ISBN7—80521—851—X/K·121

定价: 80 元 (全 20 册)

目 录

一、长在扬州	(1)
二、学在北京	(4)
三、转徙无常的五年	(11)
四、风雨凄凄，踟躅前行	(46)
五、中年沧桑	(73)
六、在西南联大的日子里	(84)
七、最后的岁月	(101)

一、长在扬州

公元1898年11月22日（清光绪二十四年戊戌十月初九日），东海县承审官朱则余家里诞生了一个男孩，给全家带来了无比的欢愉。这个男孩就是后来铁骨铮铮的文学家、大学者朱自清。朱则余是朱自清的祖父，号菊坡，原籍浙江绍兴，本姓余，因承继失氏，遂姓朱。因到江苏东海做官，遂定居于此。东海在江苏北部，古时称海州，民国初年改为东海县，是个历史悠久的小城，陇海铁路东端的终点就在这里。

朱自清的父亲名鸿钧，字小坡，是个读书人，对儿子寄予很大希望，给儿子取名“自华”，取苏东坡诗“腹有诗书气自华”之意，希望儿子将来能诗书传家，学有所成。自华四岁的时候，也就是1901年，父亲从东海到高邮的邵伯镇做官，将家接到任所。在邵伯住了两年，这两年是朱自清的启蒙时期，他先跟着父亲识字，后又到镇上一家私塾里读书，认识了生平的第一个好朋友——江家振。他常到江家振家里玩，傍晚和他坐在他家荒园里一根横倒的枯树干上说话，平静而亲密，常常很晚了还不想分手。江家振体弱多病，未及成年就死去了。朱自清把这个

童年时的好朋友深深地记在了心里，四十年以后还在依依地怀念着。

在邵伯的两年，朱自清住在一个叫万寿宫的院子里，院子很大，也很安静。门外便是举世闻名的京杭大运河。小自华时常一个人站在高高的河坎上，向河里扔瓦片玩水。有时，父亲的当差抱他去铁牛湾，那里有头镇河的铁牛，强壮而威武。小自华很喜欢抚摩这头铁牛，有时也很喜欢骑在牛背上，感受着童年的乐趣。

小自华六岁的那一年，也就是1903年，父亲将全家搬到了扬州。

扬州是一座有2400多年历史的名城，南临长江，北踞蜀冈，大运河纵贯南北，与长江交叉，东流入海。这是个从隋炀帝以来就被文人所称道的地方，如海市蜃楼一般美丽。朱小坡将家安到了万寿街附近的安乐巷29号。后来祖父朱则余，祖母吴氏也搬来这里。弟弟物华、国华，妹妹玉华都在这儿出生。

朱自华在扬州生活了13年，在这里度过了他的童年和少年时期。这期间，他的父亲曾到江西做过几年盐务官，他和二弟也曾去过江西一年。

童年和少年时代是在“苦味”和“甜味”中度过的。自华的父亲对儿女教育很严，先后把自华送

到几位先生那里读私塾，其中有一位叫戴子秋的先生教给他不少知识，朱自清后来曾说：“我的国文是跟他老人家做通了的。”（《我是扬州人》）朱小坡常在晚间察看儿子的作文，若作文得到先生的好评，就会点头称是，且给儿子几粒花生米，或是一片豆干，以示嘉许。若文章不甚出色，便会埋怨，甚至将作文投入火炉。就这样，在严父也是慈父的悉心督导下，小自华打下了坚实的国文基础，在心中深埋下了文学的种子。

朱自华在扬州读了初等小学，没有毕业，15岁那年改入安徽旅扬公学高等小学。这间学校有一位黄先生和后来成为北京著名的数学老师的陈春台先生，这两位先生讲解英文很有办法，大大地启发了小自华学习的兴趣。

高等小学毕业后，自华又考入江苏省两淮中学（即后来的江苏省立第八中学），毕业时得到品学兼优的奖状。

几十年后，朱自清回忆自己儿时和少年时在扬州的这段生活，充满深情地说：“童年的记忆最单纯最真切，影响最深最久；种种悲欢离合，回想起来最有意思。……在那儿度过童年，就算那儿是故乡，……这样看，就只有扬州可以算是我的故乡了。何况我的家又是‘生于斯，死于斯，歌哭于斯’呢。”

(《我是扬州人》)

二、学在北京

1916年夏天，朱自华考入北京大学预科，从此告别了家人，告别了“一点一滴都亲亲热热”的扬州，走向一个更为广阔的世界。

1916年，北京正处在前所未有的历史大变动时期。这里既是红砖碧瓦所象征的古老文化的中心，也是西方列强逞凶恃强的场所，更是新思想蜂起的发源地。而北京大学则是新思想精英云集之处。北京大学第一任校长是翻译赫胥黎《天演论》的严复。朱自华进入这所大学之时，正是中国近代著名的教育家蔡元培先生担任校长的时候。蔡元培学识渊博，思想开放，这实现创立一个具有学术思想自由的最高学府的理想，千方百计延请学有专长的学者和具有先进思想作风的新派人物。他力聘了陈独秀、胡适、李大钊等一批著名人物来校，这使得北京大学成了新文化运动的中心。朱自华在这样的环境里，听到了闻所未闻的言论，见到了前所未见的人物，被新的东西方思潮包围着，浸润着，眼界开阔了，思想活跃了。

1917年来到了，朱在华接到一封家书，要他回

扬州与多年前定下婚约的姑娘完婚。寒假一到，他便赶回扬州。

姑娘武钟谦，原籍杭州，但从未去过杭州，是在扬州长大的。与朱自华定亲是朱自华 14 岁那年。但朱自华长至十八岁，却还从未见过这位未婚妻一面。幸而姑娘很温婉柔顺，朱自华结婚后很喜欢她。这时，朱自华的祖父已死了好多年了。而父亲尚在権运局任上，家庭经济还算富裕，所以朱自华的婚事也还办得体面。

假期将满，朱自华依依不舍地告别妻子，只身北上。

不久，朱小坡的差事交卸了，赋闲在家，家庭经济日渐拮据。朱自华慢慢有所察觉，暑假回家，便感觉到了。知道家中为免却他学习分心，不告知他。他很为家庭焦虑，感到应想办法减轻父亲的负担，于是自己改名“自清”，因感到自己性情迟缓，取字“佩弦”以自我警策，提前一年投考本科（北大规定预科须读两年），结果顺利进入哲学系。

冬天，祖母病逝，父亲又一次从徐州烟酒公卖局长任上卸职，朱自清马上赶回扬州奔丧。为办丧事，朱小坡典卖了一些家当。之后，朱家光景大不如前了。他看着已显老迈的父亲，尚未成年的弟妹，心情十分沉重，暗下决心早日毕业，以挑起养家的

重担。

与到徐州谋事的父亲同路，朱自清又踏上北去之路，到南京浦口火车站与父亲分手。分手之际，父亲送他上车，多加嘱咐，还迈着蹒跚的步子穿过铁道，爬上月台为他买回桔子。家境的凄凉，父亲的老迈，人生的苦涩，种种情感聚集、生发出来的生命意识，在父亲汇入人流的背影中涓涓而出，朱自清双眼模糊了，双颊被泪水打湿一片。这段情景始终激荡在朱自清的内心，多年以后变成了世上少有的至真至情的父字——《背影》

朱自清回到北大，埋首苦读。不久，他的第一个儿子出世了，这无疑又给日益沉重的家庭增加了负累。他暗下决心，一定要用三年的时间读完四年的课程，好早些毕业，为父亲分担艰难的生计。

然而，此时的北京，正被乌云压城般的黑云笼罩着。帝国主义的虎视眈眈，军阀政府的卖国求荣，激起全国人民的强烈义愤，反帝反封建的斗争风起云涌，而北大正是这斗争中的急先锋。时代、社会、政治的大动荡，冲激着人们的心灵，朱自清也被这时代的巨轮挟裹着，他的心灵逐渐苏醒。

此时文学革命运动也如火如荼地开展起来，陈独秀、胡适、刘半农、钱玄同、周作人、鲁迅、沈尹默等大家在《新青年》杂志上或发表讨论新文学

问题的文章，或发表新文学的作品，或介绍世界进步文化的信息。这声势浩大的新文学运动激活了朱自清少年时代深埋下的文学的种子。一天，他同房间的一位同学在书馆寄来的书目中发现了一张小画片，朱自清感到这幅画“很可爱”，一股创作冲动涌遍全身，他不由自主地提笔写下了：

“睡罢，小小的人”。

你消失的金发蓬蓬地覆着，

你碧绿的双瞳微微的露着，

你呼吸着生命的呼吸。

呀，你浸在月光里了，

光明的孩子——爱之神，

“睡罢，小小的人”

夜底光，

花底香，

母底爱，

稳稳地笼罩着你。

你静静地躺在自然底摇篮里，

什么恶魔敢来扰你！

.....

这是对光明，对人类的爱的向往与憧憬。他把这深系着自己真情的诗寄给了《时事新报》的副刊《学灯》。文学的种子终于发芽了，它必须带着真情破土

而出，长成参天大树。

1919年5月4日，中国历史上最伟大的一次爱国运动在北京爆发了。朱自清积极地参加了这个运动。五四狂飙突进的时代精神既鼓舞了他年轻的灵魂，也进一步激发了他用文学、用诗歌抒唱自己心曲的激情。11月22日，朱自清长久以来所思考的人生、社会问题，化做生动的诗句：

风雨沉沉的夜里，
前面一片荒郊。
走尽荒郊，
便是人们底道。
呀！黑暗里歧路万千，
叫我怎样走好？
“上帝！快给我些光明吧，
让我好向前跑！”
上帝慌着说，“光明？
我没处给你找！
你要光明，
你自己去造！”

这首题为《光明》的诗，写出了觉醒的一代青年知识分子对现实的认识，对光明的殷切呼唤，和对前进道路的初步思考。

这段时间，朱自清的诗魂似被诗之女神的纤手

拨醒，他的灵魂不时在艺术世界中浮起，写下《光明》的第二天，他又写了《歌声》：

好嘹亮的歌声！

黑暗的空地里，

仿佛充满了光明。

我波澜汹涌的心，

像古井般平静；

可是一些没冷，

还深深地含着缕缕微温。

什么世界？

什么我和人？

我全忘记了，——一些不省！

只觉轻飘飘的，好像浮着，

随着那歌声的转折，

一层层往里追寻。

“如嘹亮的歌声”，把人们带进无比纯净的真、善、美的世界。这是一个与假、丑、恶的黑暗现实完全相反的世界，可以看出，年轻的朱自清希望在高尚的艺术中获得欣悦和宁静，和他对美的向往和追求。

朱自清虽时时漫步于遐想的天地里，但他并不只是朦胧地憧憬着光明，也未能长久地沉浸于真、善、美的艺术宫殿，在年关将至之时，（1919年12月）他突然听到安庆蚕桑女校学生被军阀所蹂躏，心

中无限悲愤，提笔描绘了一幅弱肉强食的残酷画面：

狼们终于张开血盆般的口，

露列着悻悻的牙齿，

像多少把钢刀。

不幸的羊儿宛转钢刀下！

羊儿宛转，

狼们享乐，

他们喉咙里时时透出来

可怕的胜利的笑声！

他们呼啸着去了。

碧油油地毯上，

新添了斑斑的鲜红血迹。

.....

诗通过自然界的残酷现象来比拟现实社会的凶恶现状，发出对军阀统治的强烈诅咒。这首诗体现了朱自清直面人生的艺术态度。

就这样，朱自清以自己年轻的、向往光明的、憧憬美好的心灵，迎来了新的一年。过年不久，朱自清开始忙起来，准备毕业考试，他用了三年的时间，修完了哲学系四年的课程。但他并没有忘却现实，仍以很大的精力加入宣传民众活动，参加平民教育演讲团，并在五一节上街进行演讲，将“五一”节的来历和纪念的意义宣传给民众。

5月，他顺利地通过毕业考试，提前一年毕业。同时，他的长女采芷出世了。

6月，他依依不舍地告别了哺育他多年的北京大学，乘车南归。

三、转徙无常的五年

迎着家人的企盼，朱自清南归了，他是和同学俞平伯一起回来的。但他没有回到扬州，而是经当时的北京大学校长蒋梦麟推荐，来到杭州第一师范，做了教师。

处在杭州的浙江第一师范学校，历史较早，原为清代贡院，后来浙江两级师范学堂。1913年改为浙江第一师范学校。早先鲁迅、刘大白曾在此执过教。

在杭州一师，朱自清经历了初涉社会的苦恼和理想与现实相矛盾的惶惑。

由于是师范学校，一师的学生年龄相差较大，大的甚至有二十七、八岁，而当时的朱自清才只二十三岁。初出茅庐的“小先生”在颇有世故的“老学生”面前，不免有些局促。他常感到一种人生的孤独与寂寞。在那首《转眼》诗中：

东西南北那眼光，

惊惊诧诧地瞅他。

他打了几个寒噤，

头是一直垂下去了。

他也曾说些什么，

他们好奇地听他；

但生客们的语言，

怎能够被融洽呢？

“可厌的！”——

从他在江南路上，

初见湖上的轻风，

俯着和茸茸绿草里

随意开着

没有史字的小白花们

和语的时候，

他所时时想着，也正怕着的

那将赐给生客们照例的诅咒，

终于被赐给了；

还带了虐待来了。

显然，年轻的朱自清与这样的环境是不大适应的。他也常觉得自己年轻太轻，学业上尚须深造，而现实又不如人意，不免时常《怅惘》：

“只如今我像失了什么，

原来她不见了！

她的美在沉默的深处存着，
我这两日便在沉默里浸着，
沉默随她去了，
教我茫茫何所归呢？
但是她的影子印深深却在我心坎里了！
原来她不见了，
只如今我像失了什么！
表露出年轻诗人内心沉重的失落感。

为了排遣孤寂，他也常独自一人，或与朋友相伴，去杭州的名胜散心。灵隐古刹的幽深，西湖水色的悠远，玉泉竹林的清灵，都使他陶醉，激荡他诗思飞涌。 he 可以和好友俞平伯切磋诗艺，在诗语的交谈中获得心灵的安慰。然而不久，俞平伯辞职去了北京，朱自清重又陷于孤独。后来他终于立意抛却彷徨，离开一师。

经人介绍，朱自清在暑假回到扬州，就扬州江苏省立第八中学任教务主。这是他的母校，但人际关系、校风都不合他那耿直的脾性，增添了许多烦恼，不久即坚辞他往。

几个月后，经刘延陵介绍，朱自清前往上海中国公学中学部。在那里他结识了早已景慕的叶绍钧（圣陶）。

此时，文学革命运动已蓬勃开展起来，新文学